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 校課程委員會提案附件 目錄

附件 1---水產養殖系 109 學年度產學攜手專班「水產養殖科技專班」課程 規劃	1
附件 2---先進材料學士學位學程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4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 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5
附件 4---修正應用外語系 107-110 學年度入學生必、選修學分數案	34
附件 5---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申請開授通識課程審查案	37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科技專班四年制課程規劃表(109 學年度入學)

學年		一學期				二學期							
學	第	一學期	第	二學期	學	第	一學期	第	二學期				
修	別	科目	永久碼	學分/時數	科目	永久碼	學分/時數	科目	永久碼	學分/時數			
必修	校	大一體育(1)	01333	1/2	大一體育(2)	01334	1/2	通識教育講座(註 3)	01024	1/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體育選項	01206	1/2			
		國文(閱讀與寫作)(1)	01023	2/2	國文(閱讀與寫作)(2)	01088	2/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大一英文(1)	01001	2/2	大一英文(2)	01087	2/2	憲法	01027	2/2			
		英語聽講練習 101	01017	1/2	英語聽講練習 102	01018	1/2						
		生活服務教育	01004	0/2	生活服務教育	01004	0/2						
		外語實務(註 2)	01003	0/0									
	定院	普通化學(1)	05020	3/3					生物統計	05006	2/2		
		普通化學實驗(1)	05021	1/2					生物統計實習	05007	2/2		
	系	水產概論	21317	3/3	水產養殖學	20139	2/2	水族營養學	20124	2/2			
				水質學	21323	2/2	餌料生物學	21551	2/2				
				水質學實習	21324	1/2	餌料生物學實習	21552	1/2				
				魚類學	21454	2/2	水族生理學	21314	3/3				
小計				15/20			15/20			12/15			12/14
選修	選	生態學	05010	2/2	水生植物學	20113	2/2	水產無脊椎動物學	20134	2/2	甲殼類養殖技術	20219	2/2
		浮游生物學	20587	2/2	水生植物學實習	20114	1/2	水產無脊椎動物學實習	20135	1/2	甲殼類養殖技術實習	20220	1/2
		生物學	05008	3/3	魚類學實習	21455	1/2						
		海洋學概論	21420	2/2	海洋生態學	20592	2/2	魚類養殖技術	20761	2/2	水產品衛生與安全	20130	3/3
		河川生態學	20415	2/2	水產毒物學	20131	2/2	魚類養殖技術實習	20762	1/2	冷凍學	20329	2/2
		湖沼學	20843	2/2				水產微生物學	20136	2/2	飼料原料與製造	22309	2/2
		海洋生物技術	22307	2/2				水產微生物學實習	20137	1/2	飼料原料與製造實習	22310	1/2
		養殖科技專業實習(1)		3/6				水族生理學實習	22308	1/2			
								生物化學實驗	40117	1/2	水汙染生物學	22313	2/2
								生物化學	21326	2/2	魚類生態學	21678	2/2
修							水產機電與自動化	20140	2/2	魚類學各論	20760	2/2	
							水產機電與自動化實習	22317	1/2	水產寄生蟲學	22073	2/2	
							水產專業外語	23050	2/2	水產寄生蟲學實習	22074	1/2	
小計				18/21			8/10			21/27			20/2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科技專班四年制課程規劃表(109 學年度入學)

學 年		第 三 學 年			第 四 學 年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學分總計	
學 期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修 別		科 目	永久碼	學分/時數	科 目	永久碼	學分/時數	科 目	永久碼	學分/時數			
必修	必修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必修	實務專題	05031	1/2	實務專題	05031	1/2						
	必修	養殖場實習	21562	1/2	水產經營與管理	21318	2/2	養殖場實務操作實習(1)	9/18	養殖場實務操作實習(2)	9/18		
		魚病學	21452	2/2	養殖環境管理學	21563	2/2						
	必修	魚病學實習	21453	1/2									
小 計				7/10			7/8			9/18		9/18	86
選修	選修	水產加工學	20125	2/2	觀賞魚養殖與管理	21245	2/2						
		水產加工學實習	20126	1/2	觀賞魚養殖與管理實習	21246	1/2						
		分子生物學	20065	2/2	免疫學概論	20328	2/2						
		循環水養殖學	20775	2/2	栽培漁業	20585	2/2						
		貝類養殖技術	20348	2/2	藻類繁殖學	20020	2/2						
		貝類養殖技術實習	20349	1/2	藻類繁殖學實習	20021	1/2						
		飼料品質與管制實務	21031	2/2	細胞生物學	20734	2/2						
		水族遺傳育種學實習	20123	1/2	休閒漁業	20252	2/2						
		水產品行銷	22314	2/2	無特定病原(SPF)餌料生	22636	2/2						
		水產生物技術應用	20127	2/2	物量產實作								
		生殖生理學	20205	2/2	水族病毒學	20118	2/2						
		水產養殖與水耕整合系統	22662	2/2	水產資源學	21319	2/2						
		水族遺傳育種學	21316	2/2	水產藥理學	22315	2/2						
		水產飼料添加物	22318	2/2	水產品運銷	22316	2/2						
		飼料配製實作	22627	2/2	漁業政策與法規	21045	2/2						
		生物安全養殖經營管理實作	22628	2/2	養殖工程學	21119	2/2						
		海水觀賞魚—小丑魚生產	22852	2/2	智慧水產養殖(微型課程)	M0078	1/1						
		與銷售實務			物聯網基礎與養殖產物應用(微型課程)	M0077	1/1						
		海水觀賞魚—小丑魚生產	23235	1/2	水產儀器操作與原理(特色課程)	F0102	2/2						
		與銷售實務實習											
			養殖科技專業實習(3)		3/6								
小 計				35/42			32/34			0		0	134

- 註：1.本系學生至少應修滿 128 學分始得畢業(其中必修應修 86 學分，選修應修 42 學分)
- 2.「外語實務」每學期皆開放修課，並須於畢業前依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規定修畢。
- 3.學生於畢業前需修習「通識教育講座」1 學分課程。各系依序開課，開課學期不固定。
- 4.校外實習課程：「養殖科技專業實習(1)」、「養殖科技專業實習(2)」、「養殖科技專業實習(3)」、「養殖場實務操作實習(1)」、「養殖場實務操作實習(2)」。
- 5.軍訓：101-2 更名為「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永久碼:22216)。
- 6.通識選項課程：
- 人文學科(永久碼:01264)：2 門
- 社會科學(永久碼:01265)：3 門
- 數理與應用科學(永久碼：01267)：1 門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先進材料學士學位學程

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草案)

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事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3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

- 第一條 為提升本學位學程學生英語能力與培養國際競爭力，特訂定本要點。。
- 第二條 參照「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本學位學程學生(民國 109 學年度起入學生)需於畢業前取得多益(TOEIC)成績 550 分(含)以上，始可畢業。
- 第三條 學生若以其他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英語能力測驗申請通過門檻，需檢具該測驗與多益分數之比對標準，提交學程事務會議審核，經審核認定者，視同通過上述畢業門檻。
- 第四條 未通過本學位學程英語能力畢業門檻之學生，若已符合本校「外語實務」外語能力之通過門檻，且具備使用外語之足夠時數經驗(如：海外實習、國際志工...)者，可檢具英文撰寫之活動期末心得報告與相關資料提交學程事務會議審核，經審核認定者，視同通過上述畢業門檻。
- 第五條 本要點經學程事務會議通過，報教務處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8 學年度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職前教育培育系所名稱對照表

依據教育部 108 年 8 月 5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13103 號

群科名稱	報部核准文號	原核定培育系所名稱	本校檢核培育系所名稱		備註
			同部定名稱	與部定名稱不同或未編列	
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	105 年 1 月 21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50008603 號 函 (國中語文學習領域英語主修專長 / 高級中等學校)	應用外語系含碩士班		應用外語系	
自然科學領域生物專長	105 年 6 月 8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50080070 號 函 (生物科)	生命科學系		生物科技系	核准文號：教育部 99 年 10 月 29 日台技(二)字第 0990185424 號函",原因"生命科學系與生物科技研究所合併改名"
		植物醫學系(所)		植物醫學系	
機械群	103 年 5 月 2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30058678 號 函 (機械科)	機械系		機械工程系	
	104 年 9 月 16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40126147 號 函 (機械科)	機械系		機械工程系	
機械群	103 年 5 月 2 日 臺教師(二)1030058678 號 函 生物產業機電科	生物機電工程系所		生物機電工程系	
	104 年 9 月 16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40126147 號 函 生物產業機電科	生物機電工程系所		生物機電工程系	
動力機械群	103 年 5 月 2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30058678 號 函 汽車科	車輛工程系	✓		
	104 年 9 月 16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40126147 號 函 汽車科	車輛工程系	✓		
動力機械群	106 年 1 月 25 日 臺教師(二)字第 1060012343 號 函 農業機械科	生物機電工程系所		生物機電工程系	
食品群	103 年 5 月 2 日 臺教師(二)1030058678 號 函	食品科學系所		食品科學系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群科名稱	報部核准文號	原核定培育系所名稱	本校檢核培育系所名稱		備註
			同部定名稱	與部定名稱不同或未編列	
	食 品 加 工 科				
	105 年 5 月 20 日 臺 教 師 (二) 字 第 1050063531 號 函 水 產 食 品 科	食品科學系所		食品科學系	
	105 年 6 月 27 日 臺 教 師 (二) 第 1050088210 號 函 食 品 科	食品科學系所		食品科學系	
農業群 農業生態 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 專長	100 年 1 月 27 日 臺 中 (二) 字 第 1000015618 號 函 森 林 科	農學暨森林系、 生命科學相關系所		森林系	
	104 年 9 月 16 日 臺 教 師 (二) 字 第 1040126147 號 函 農 場 經 營 科	農園生產系、植物醫學系、景觀暨遊憩管理研究所、熱帶農業暨國際合作系	✓		
	105 年 6 月 20 日 臺 教 師 (二) 字 第 1050084477 號 函 園 藝 科	農園生產系、植物醫學系	✓		
家政群	103 年 4 月 18 日 臺 教 師 (二) 字 第 1030057144 號 函 美 容 科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所)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103 年 5 月 2 日 臺 教 師 (二) 字 第 1030058678 號 函 幼 兒 保 育 科	幼兒保育系	✓		
	106 年 7 月 4 日 臺 教 師 (二) 字 第 1060095132 號 函 時 尚 造 型 科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		
	106 年 10 月 3 日 臺 教 師 (二) 字 第 1060143640 號 函 服 裝 科 / 流 行 服 飾 科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修正對照表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土木建築群—土木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土木工程系	流體力學實驗	必	1	流體力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結構力學實驗	必	3	結構力學實驗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流體力學	必	3	流體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土壤力學(1)	必	3	土壤力學(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土壤力學(2)	必	3	土壤力學(2)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文學	必	3	水文學與實習	必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利工程	選	3	刪除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資源工程	必	3	水資源工程與規劃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地震工程	選	2	地震工程概論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鋼結構	選	3	鋼結構設計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測量學(2)	必	3	測量學(2)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測量學實習	必	1	測量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土木施工法	必	3	土木施工法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土壤力學試驗	必	1	土壤力學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工程實務實習	必	3	工程實務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工程材料實習	必	1	工程材料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工程倫理與法規	必	1	工程倫理與法規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木工實習」合作開課系所：木材科學與設計系	「木工實習」合作開課系所：無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2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測量—工程測量」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測量及製圖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4.若持有勞動部「建築製圖應用」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測量及製圖能力」中一門科目。 5.若持有勞動部「泥水—砌磚」、「泥水—面材鋪貼」、「泥水—粉刷」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6.若持有勞動部「家具木工」、「門窗木工」或「裝潢木工」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7.若持有勞動部「金屬成形」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8.若持有勞動部「建築塗裝」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9.若持有勞動部「營建防水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10.若持有勞動部「模板」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11.若持有勞動部「鋼筋」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12.若持有勞動部「混凝土」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基本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13.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14.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15.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6.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水產群—水產養殖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水產養殖系	魚類學	必	2	魚類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族營養學	必	2	水族營養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餌料生物學	必	2	餌料生物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餌料生物學實習	必	1	餌料生物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族生理學	必	3	水族生理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產繁殖學	必	2	水產繁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產繁殖學實習	必	1	水產繁殖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水族遺傳育種學	必	2	水族遺傳育種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魚病學實習	必	1	魚病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	-------	-------

訂 部 分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2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本專長至少需開設 7 門具實習性質之科目。 4.若持有勞動部「水族養殖」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水產養殖儀器與設備操作之專業能力」中一門科目。 5.若持有接受「水產品 HACCP」之實務訓練或講習達十六小時以上核發之證明文件者，可採計為「水產養殖儀器與設備操作之專業能力」中一門科目。 6.若持有「國際潛水」專業證照者或「救生員」執照（經體育署認證且在有效期限內），可採計為「水產養殖經營管理能力」中一門潛水實習性質之科目。 7.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8.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9.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0.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其他課程設計 相關說明：無
-------------	---	------------------

名稱：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生物專長」

開設系 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 分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 分	
生物科 技系	實務專題 II	必	1	實務專題 II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普通化學	必	3	普通化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普通化學實驗	必	1	普通化學實 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分析化學	必	2	分析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分析化學實驗	必	1	分析化學實 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有機化學	必	2	有機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有機化學實驗	必	1	有機化學實 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學 II	必	3	生物學 II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化學 II	必	3	生物化學 II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科	生物統計	必	2	生物統計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技系、植物醫學系							
生物科技系	高等細胞生物學	必	3	高等細胞生物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高等分子生物學	必	3	高等分子生物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生理學	選	3	動物生理學	必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人體生理學特論	必	3	人體生理學特論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技術與生技產業	必	2	生物技術與生技產業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技術	必	2	生物技術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微生物學	必	3	微生物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學實驗(1)	必	1	生物學實驗(1)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科技系、植物醫學系	生物統計實習	必	1	生物統計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科技系	微生物學實驗	必	1	微生物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化學實驗	必	1	生物化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技術與產業實務	必	3	生物技術與產業實務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表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本表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47 學分，應修領域核心課程最低學分數 4 學分，領域內跨科課程最低學分數 8 學分(領域內 3 專長至少選 2 專長)，主修專長課程最低學分數 35 學分(含必修最低 23 學分)。 3.每門科目僅可擇一類別/領域認定，不可重複認定。 4.不得以大學「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5.本表未列舉之其他相關系所及相似科目，其認定情形由本表制訂學系專業審核之。 6.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科學方法，實務專題為必修 生物學 I 為必修 生物化學 I 為必修 細胞生物學為必修 分子生物學為必修 動物生理學為必修 植物生理學為必修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遺傳學為必修 自然與生命科學(生物的演化)為必修 生態學為必修	
---------------------------------------	--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食品群」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	
食品科學系	食品科學概論	選	2	食品科學概論	必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無			產業實習	選	8	新增
	微生物學	必	2	微生物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分析化學	必	2	分析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分析化學實驗	必	1	分析化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化學(1)	必	3	生物化學(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化學實驗	必	1	生物化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有機化學(1)	必	2	有機化學(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有機化學實驗(1)	必	1	有機化學實驗(1)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食品分析實驗	必	2	食品分析實驗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統計	必	2	生物統計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職涯訓練輔導	必	1	職涯訓練輔導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業政策與法規	選	2	刪除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工業管理系	無			職涯規劃與倫理	選	1	新增
農企業管理系	無			農企業社會責任與倫理	選	3	新增
餐旅管理系	無			職場倫理	選	1	新增
企業管理系	無			企業倫理	選	3	新增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2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食品檢驗分析」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食品化學與分析檢驗及應用能力」中一門科目或「食品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微生物培養、檢驗及應用能力」中一門科目。 4.若持有勞動部「烘焙食品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食品加工基本知識與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5.若持有勞動部「中餐烹調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食品加工基本知識與操作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6.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7.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實務專題、食品科學海外專業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8.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9.「食品加工基本知識與操作能力」類別中必修科目為：食品加工(1)、食品加工實習(1)、食品加工(2)、食品加工實習(2)、食品科學概論。 10.「食品微生物培養、檢驗及應用能力」類別中必修科目為：食品微生物、食品微生物實驗、微生物學實驗。 11.「食品化學與分析檢驗及應用能力」類別中必修科目為：食品化學、食品分析。 12.「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管理能力」類別中必修科目為：食品法規、食品衛生與安全。 13.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家政群」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幼兒保育系	幼兒教保概論	必	2	幼兒教保概論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必	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幼兒發展	必	3	幼兒發展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必	3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幼兒觀察	必	2	幼兒觀察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特殊幼兒教育	必	3	特殊幼兒教育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理學	必	2	生理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幼兒園課室經	必	2	幼兒園課室經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營			營			
	幼兒學習評量	必	2	幼兒學習評量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時尚管理系、幼兒保育系	實務專題	必	2	實務專題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時尚設計系	服飾行銷學	必	3	服飾行銷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服裝設計(1)	必	3	服裝設計(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服裝構成學(1)	必	2	服裝構成學(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服裝構成學實習(1)	必	1	服裝構成學實習(1)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管理學	必	3	管理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服飾商品企劃	必	3	服飾商品企劃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基礎設計概論	必	3	基礎設計概論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美髮造型	必	2	美髮造型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美髮造型實習	必	1	美髮造型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美容造型與實務	必	3	美容造型與實務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幼兒保育系	幼兒健康與安全	必	3	幼兒健康與安全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教保專業倫理	必	2	教保專業倫理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2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中餐烹調類」或「西餐烹調」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生活管理能力」中一門科目。 4.若持有「營養師」證照者，可採計為「生活管理能力」中一門科目。 5.若持有「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證書者，可採計為「家庭發展與幼兒教育能力」中一門科目。 6.若持有勞動部「美容」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整體造型能力」中一門科目。 7.若持有勞動部「女子美髮」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或「男子理髮」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整體造型能力」中一門科目。 8.若持有「幼兒園教師證書」，可採計為「家庭發展與幼兒教育能力」中一門科目。 9.若持有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紡織工程技師」證書者，可採計為「服飾與形象管理能力」中一門科目。 10.若持有勞動部「國服」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或「男裝」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或「女裝」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服飾與形象管理能力」中一門科目。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11.每單張證照最多採計一門科目，每人最多採計兩門科目。 12.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13.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實務實習、專業實習、兒童產業實習、教保實習、機構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14.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5.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動力機械群」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生物機電工程系	工程圖學與實習	必	3	工程圖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生物機電工程系	靜力學	必	3	靜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	材料力學	必	3	材料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實務專題	必	1	實務專題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工程系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必	3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	電腦輔助工程設計與分析(1)	必	3	電腦輔助工程設計與分析(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生物機電工程系	機構學	必	3	機構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流體力學	必	3	流體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熱力學	必	3	熱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工程系	工廠作業與實習	必	3	工廠作業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	車輛工程概論	必	2	車輛工程概論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製造與加工	必	3	製造與加工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實習(1)	必	1	車輛實習(1)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實習(2)	必	1	車輛實習(2)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	非破壞性檢測	必	3	非破壞性檢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工程系	與實習			測與實習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1)	必	3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	熱流量測實驗	必	1	熱流量測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工程系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 (2)	必	3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 (2)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	車輛設計	必	3	車輛設計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工程系	電子學與實習	必	3	電子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自動控制與實習	必	3	自動控制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工學與實習	必	3	電工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可程式控制原理應用與實習	必	3	可程式控制原理應用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感測元件原理應用與實習	必	3	感測元件原理應用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電整合與實習	必	3	機電整合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實務專題(3)	必	2	實務專題(3)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	車輛動態與控制	必	3	車輛動態與控制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電子學	必	3	車輛電子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電機學	必	3	車輛電機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電子電路實驗	必	1	車輛電子電路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車輛工程系、生物機電工程系	工程倫理與法規	必	1	工程倫理與法規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8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相關證照或執照者，各課程類別最多採計一門科目。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 4.若持有勞動部「汽車修護」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或交通部「汽車修護技工」執照者,可擇一證照採計「動力機械保養能力」、「動力源系統檢修能力」、「底盤及傳動系統檢修能力」或「機電系統檢修能力」中一門科目,合計採計上限為三門科目。
- 5.若持有勞動部「飛機修護」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動力機械保養能力」、「動力源系統檢修能力」、「底盤及傳動系統檢修能力」或「機電系統檢修能力」中一門科目,合計採計上限為三門科目。
- 6.若持有民航局「地面機械員檢定證」執照者,可採計「動力機械保養能力」、「動力源系統檢修能力」、「底盤及傳動系統檢修能力」及「機電系統檢修能力」中一門科目,合計採計上限為四門科目。
- 7.若持有勞動部「農業機械修護」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動力機械保養能力」及「動力源系統檢修能力」中各一門科目,合計採計上限為二門科目。
- 8.若持有勞動部「重機械修護—引擎」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動力源系統檢修能力」中一門科目。
- 9.若持有勞動部「重機械修護—底盤」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底盤及傳動系統檢修能力」中一門科目。
- 10.若持有勞動部「氣壓」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底盤及傳動系統檢修能力」中一門科目。
- 11.若持有勞動部「機電整合」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機電系統檢修能力」中一門科目。
- 12.若持有勞動部「堆高機操作」、「重機械操作」職類、「固定式起重機操作」職類或「移動式起重機操作」職類單一級技術士證照者,可擇一證照採計「動力機械保養能力」中一門科目。
- 13.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 14.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生物機電產業實習、校外產業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 15.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 16.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商管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企業管	工業管理概論	必	3	工業管理概論	選	3	符合系所專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理系、工業管理系	自動化概論與實習	必	3	自動化概論與實習	選	3	門課程規劃
	作業研究(1)	必	3	作業研究(1)	選	3	
	作業研究(2)	必	3	作業研究(2)	選	3	
	統計學(1)	必	3	統計學(1)	選	3	
	統計學(2)	必	3	統計學(2)	選	3	
	統計學實習(1)	必	1	統計學實習(1)	選	1	
	統計學實習(2)	必	1	統計學實習(2)	選	1	
	設施規劃與實習	必	3	設施規劃與實習	選	3	
	工程經濟	必	3	工程經濟	選	3	
	管理數學	必	3	管理數學	選	3	
	工作研究與實習	必	3	工作研究與實習	選	3	
	生產管理與實習	必	3	生產管理與實習	選	3	
	品質管理與實習	必	3	品質管理與實習	選	3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8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資訊應用能力」類課程係屬跨資管專長類課程。 4.若持勞動部「會計事務—資訊」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財務金融能力」中一門科目。 5.若持勞動部「會計事務—人工記帳」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財務金融能力」中一門科目或「產業創新能力」中一門科目。 6.若持勞動部「國貿業務」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國際移動能力」中一門科目。 7.若持勞動部「門市服務」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組織經營能力」中一門科目。 8.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9.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服務行銷職場體驗實習、國際商務職場體驗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專業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10.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1.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資管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資訊管理系	系統分析與設計	必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選	3	符合系所教育專門課程規劃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必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選	3	
	資料結構(含實習)	必	3	資料結構(含實習)	選	3	
	資訊管理導論	必	3	資訊管理導論	選	3	
	管理數學	必	3	管理數學	選	3	
	商用資料通訊	必	3	商用資料通訊	選	3	
	會計學	必	3	會計學	選	3	
	經濟學	必	3	經濟學	選	3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課程類別：程式設計能力，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 6。		課程類別：程式設計能力，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 9。
	課程類別：職業倫理與態度，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 2。		課程類別：職業倫理與態度，學生最低需修習學分數 3。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4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商業實務能力」類課程係屬跨商管專長類課程。 4.若持勞動部「電腦軟體設計—Java」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程式設計能力」中一門科目。 5.若持勞動部「電腦軟體設計—C++」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程式設計能力」中一門科目。 6.若持勞動部「網頁設計」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多媒體設計能力」中一門科目或「程式設計能力」中一門科目。 7.若持勞動部「會計事務—資訊」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商業實務能力」中一門科目。 8.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9.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資訊管理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10.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1.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動物飼養與保健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獸醫學系	普通化學	必	3	普通化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動物學	必	2	動物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有機化學	必	3	有機化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	生物化學(3 學分)	必	3	生物化學(3 學分)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生物統計	必	2	生物統計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生物化學(2 學分)	必	2	生物化學(2 學分)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普通化學(1)	必	3	普通化學(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育種學	必	2	動物育種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畜產微生物學	必	2	畜產微生物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遺傳學	必	2	遺傳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 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 選修	學分	
獸醫學系	普通化學	必	3	普通化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	獸醫解剖學	必	4	獸醫解剖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飼養管理學	必	2	動物飼養管理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細菌學	必	2	獸醫細菌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病毒學	必	2	獸醫病毒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生理學	必	4	獸醫生理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組織學	必	2	動物組織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寄生蟲學	必	2	獸醫寄生蟲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免疫學	必	2	獸醫免疫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病理學	必	6	獸醫病理學	選	6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藥理學	必	3	獸醫藥理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臨床病理學	必	3	獸醫臨床病理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臨床診斷學	必	1	獸醫臨床診斷學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麻醉學	必	1	獸醫麻醉學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產科及繁殖障礙學	必	3	獸醫產科及繁殖障礙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動物解剖生理學	必	2	動物解剖生理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營養學	必	2	動物營養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	獸醫解剖學實習	必	2	獸醫解剖學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細菌學實習	必	1	獸醫細菌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病毒學實習	必	1	獸醫病毒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組織學實習	必	2	動物組織學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 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 選修	學分	
獸醫學系	普通化學	必	3	普通化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寄生蟲學實習	必	1	獸醫寄生蟲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生理學實習	必	1	獸醫生理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免疫學實習	必	1	獸醫免疫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病理學實習	必	2	獸醫病理學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臨床病理學實習	必	1	獸醫臨床病理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藥理學實習	必	1	獸醫藥理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臨床診斷學實習	必	1	獸醫臨床診斷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麻醉學實習	必	1	獸醫麻醉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影像診斷學實習	必	1	獸醫影像診斷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小動物外科學實習	必	1	小動物外科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大動物外科學實習	必	1	大動物外科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公共衛生學實習	必	1	獸醫公共衛生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診療實習(伴侶動物)	必	2	診療實習(伴侶動物)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診療實習(大動物及野生動物)	必	1	診療實習(大動物及野生動物)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診療實習(禽病與水生動物)	必	1	診療實習(禽病與水生動物)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診療實習(豬病)	必	1	診療實習(豬病)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診療實習(病理)	必	1	診療實習(病理)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校外實習	必	2	校外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獸醫學系	普通化學	必	3	普通化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診療實習(校外實習)	必	8	診療實習(校外實習)	選	8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動物學實習	必	1	動物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牧場實務實習	必	2	牧場實務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家禽飼養管理實習	必	1	家禽飼養管理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豬隻飼養管理實習	必	1	豬隻飼養管理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乳用家畜飼養管理實習	必	1	乳用家畜飼養管理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解剖生理學實習	必	1	動物解剖生理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實驗動物應用學實習	必	1	實驗動物應用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野生動物保育所	野生動物調查技術實習	必	1	野生動物調查技術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動物福祉	必	2	動物福祉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	水生動物疾病學	必	4	水生動物疾病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影像診斷學	必	2	獸醫影像診斷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反芻動物疾病學	必	4	反芻動物疾病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公共衛生學	必	2	獸醫公共衛生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禽病學	必	4	禽病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豬病學	必	4	豬病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乳用家畜飼養管理	必	1	乳用家畜飼養管理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家禽飼養管理	必	1	家禽飼養管理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獸醫學系	普通化學	必	3	普通化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豬隻飼養管理	必	1	豬隻飼養管理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禽畜保健	必	2	禽畜保健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野生動物保育所	野生動物調查技術	必	1	野生動物調查技術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	小動物外科學	必	2	小動物外科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流行病學	必	2	獸醫流行病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小動物內科學	必	2	小動物內科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大動物外科學	必	1	大動物外科學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臨床討論	必	1	臨床討論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經濟動物繁殖學	必	2	經濟動物繁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肉品原料與利用	必	2	肉品原料與利用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乳蛋品原料與利用	必	2	乳蛋品原料與利用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野生動物保育所	野外研究安全教育	必	1	野外研究安全教育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獸醫學系	獸醫法規與倫理	必	1	獸醫法規與倫理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6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肉製品加工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動物實務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4.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5.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畜產海外專業實習、畜產企業實務實習、畜產短期實務實習、獸醫臨床診斷學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6.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7.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農業群—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農園生產系	植物學	必	2	植物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植物學實習	必	1	植物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化學	必	2	生物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化學實習	必	1	生物化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技術	必	2	生物技術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有機化學	必	2	有機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有機化學實驗	必	1	有機化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普通化學	必	2	普通化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普通化學實驗	必	1	普通化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植物生理學	必	2	植物生理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植物生理學實驗	必	1	植物生理學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遺傳學	必	2	遺傳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遺傳學實習	必	1	遺傳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作物生理	必	2	作物生理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系	樹木學	必	4	樹木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樹木學實習	必	2	樹木學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園生產系	土壤與肥料	必	2	土壤與肥料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土壤與肥料實習	必	1	土壤與肥料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作物育種學	必	3	作物育種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作物育種學實習	必	1	作物育種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果樹學	必	2	果樹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果樹學實習	必	1	果樹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藝學	必	2	農藝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園藝學	必	2	園藝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糧食作物學	必	2	糧食作物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糧食作物學實習	必	1	糧食作物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系	育林學	必	4	育林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育林學實習	必	2	育林學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園生產系	花卉學	必	2	花卉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花卉學實習	必	1	花卉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特用作物學	必	2	特用作物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特用作物學實習	必	1	特用作物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植物繁殖技術	必	2	植物繁殖技術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植物繁殖技術實習	必	1	植物繁殖技術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蔬菜學	必	2	蔬菜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蔬菜學實習	必	1	蔬菜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系	地理資訊系統	必	2	地理資訊系統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地理資訊系統實習	必	1	地理資訊系統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測量測計學實習	必	1	森林測量測計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園生產系	校外實習	必	8	校外實習	選	8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業經營	必	2	農業經營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系	森林經營學	必	4	森林經營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經營學實習	必	2	森林經營學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政策與法規	必	3	森林政策與法規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林業工作實習	必	6	林業工作實習	選	6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園生產系	生物統計	必	2	生物統計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統計實習	必	1	生物統計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系	樹木修剪與維護	必	2	樹木修剪與維護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統計學	必	2	生物統計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統計學實習	必	1	生物統計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園生產系	作物病蟲害管理與診斷技術	必	2	作物病蟲害管理與診斷技術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作物病蟲害管理與診斷技術實習	必	1	作物病蟲害管理與診斷技術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園產品處理學	必	2	農園產品處理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農園產品處理學實習	必	1	農園產品處理學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系	森林生態學	必	4	森林生態學	選	4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森林生態學實習	必	2	森林生態學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2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農藝」或「園藝」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農學實務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4.若持有勞動部「造園景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農學實務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5.若持有勞動部「造園景觀」、「測量」、「家具木工」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農學管理能力」中一門科目。 6.若持有勞動部「測量」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農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學基礎能力」中一門科目。 7.若持有勞動部「家具木工」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跨領域整合及環境規劃能力」中一門科目。 8.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9.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林場實習、林業工作實習、產業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10.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1.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

名稱：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應用外語系	進階英語聽力(1)	必	2	進階英語聽力(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進階英語聽力(2)	必	2	進階英語聽力(2)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會話(1)	必	2	英語會話(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會話(2)	必	2	英語會話(2)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語音訓練	必	1	英語語音訓練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正音訓練	選	2	英語正音訓練	必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演說	必	2	英語演說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辯論	必	2	英語辯論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寫作(1)	必	2	英文寫作(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寫作(2)	必	2	英文寫作(2)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寫作(3)	必	2	英文寫作(3)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寫作(4)	必	2	英文寫作(4)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專業英文寫作	必	2	專業英文寫作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專題論文寫作	必	2	專題論文寫作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論文寫作	必	3	英文論文寫作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閱讀(1)	必	2	英文閱讀(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閱讀(2)	必	2	英文閱讀(2)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閱讀(3)	必	2	英文閱讀(3)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文閱讀(4)	必	2	英文閱讀(4)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專業英文閱讀	必	2	專業英文閱讀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中英筆譯(1)	必	2	中英筆譯(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中英筆譯(2)	必	2	中英筆譯(2)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基礎中英口譯	必	2	基礎中英口譯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多媒體英語文	必	2	多媒體英語文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語言學概論(1)	必	2	語言學概論(1)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語言學概論(2)	必	2	語言學概論(2)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教學理論	選	2	英語教學理論	必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教材教法	選	2	教材教法	必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歌謠與韻文教學	選	0	歌謠與韻文教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英語故事教學	選	0	英語故事教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選	0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語言習得概論	選	2	語言習得概論	必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規定	原規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0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修習本專門課程者，應取得符合相當於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簡稱 CEF）B2 級（含）以上英語相關考試檢定有效及格證書，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得自行訂定符合上開英語相關考試檢定參照表，無年限之限制，惟須包含聽、說、讀、寫 4 項檢測，如有缺漏仍須補足該項成績，始得據以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 4.[英語文溝通能力]係屬溝通能力養成之重要課程，最低必修習 12 學分，其中英語正音訓練、英語語用與會話為必修科目。 5.[英語教學]係屬課程教學與評量，於教育專業課程已有相關學分規定，本校為強化專長教學知能爰增列課程，最低必修習 6 學分，其中英語教學理論、教材教法、語言習得概論為必修科目。 6.每門科目僅可擇一類別/領域認定，不可重複認定。 7.不得以大學「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8.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生物機電工程系	靜力學	必	3	靜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1)	必	3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工廠作業與實習	必	3	工廠作業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程系	工程材料	必	3	工程材料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製造	必	3	機械製造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生物機電工程系	程式語言與實習	必	2	程式語言與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子學與實習	必	3	電子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自動控制與實習	必	3	自動控制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工學與實習	必	3	電工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可程式控制原理應用與實習	必	3	可程式控制原理應用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程系	應用電子學與實習	必	3	應用電子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程式設計與實習	必	3	程式設計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程系、生物機電工程系	材料力學	必	3	材料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工程系	機構學	必	3	機構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熱力學	必	3	熱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程系、生物機電工程系	工程圖學與實習	必	3	工程圖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程系	應用力學	必	3	應用力學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與實習(1)	必	3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與實習(1)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與實習(2)	必	3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與實習(2)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必	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工程系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2)	必	3	生物產業機械與實習(2)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感測元件原理應用與實習	必	3	感測元件原理應用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電整合與實習	必	3	機電整合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	精密量測與實習	必	2	精密量測與實習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附件 3——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門課程(補正)」12 職業類群-專長、二門普通科

程系				實習			
	電腦輔助熱學工程概論與實習	必	3	電腦輔助熱學工程概論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機電工程系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必	3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生物程序工程	必	3	生物程序工程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實務專題(3)	必	2	實務專題(3)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程系	材料實驗	必	1	材料實驗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工廠實習	必	1	工廠實習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電腦輔助流體力學與實習	必	3	電腦輔助流體力學與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實務專題(2)	必	2	實務專題(2)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校外實習	必	8	校外實習	選	8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機械工程系、生物機電工程系	工程倫理與法規	必	1	工程倫理與法規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6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車床—車床」、「銑床—銑床」或「機械加工」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機械加工技術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4.若持有勞動部「氣壓」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自動化整合技術能力」中一門科目。 5.若持有勞動部「機電整合」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自動化整合技術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6.若持有勞動部「車床—CNC 車床」或「銑床—CNC 銑床」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精密製造技術能力」中一門科目。 7.若持有勞動部「模具—沖壓模具」或「模具—塑膠射出模具」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精密製造技術能力」中一門科目。 8.若持有勞動部「電腦輔助機械製圖」或「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機械設計與製圖能力」中一門科目。 9.若持有勞動部「鑄造」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機械加工技術能力」中一門科目。 10.若持有勞動部「熱處理」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者，可採計為「機械加工技術能力」中一門科目。 11.若持有勞動部「板金」、「冷作」、「汽車車體板金」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機械加工技術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12.若持有勞動部「自來水管配管」、「氣體燃料導管配管」、「工業用管配管」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機械加工技術能力」中一門科目。 13.若持有勞動部「一般手工電銲」、「氬氣鎢極電銲」、「半自動電銲」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機械加工技術能力」中一門科目。 14.若持有勞動部「機械木模」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機械加工技術能力」中一門實習性質科目。 15.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16.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 (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生物機電產業實習) (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 (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 (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17.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8.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	--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餐旅群—餐飲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餐旅管理系	餐廳管理	必	3	餐廳管理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實務實習(校內)	必	3	餐旅實務實習(校內)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中餐烹調及實習	必	3	中餐烹調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宴會管理及實習	必	3	宴會管理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西餐烹調及實習	必	3	西餐烹調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管理概論	必	3	餐旅管理概論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客房管理及實習	必	3	客房管理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習			實習			
消費者行為	必	3	消費者行為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旅館管理	必	3	旅館管理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資訊系統 及實習	必	3	餐旅資訊系 統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英語	必	2	餐旅英語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成本控制	必	3	餐旅成本控 制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行銷管理	必	3	餐旅行銷管 理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實務專題	必	1	實務專題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人力資源管理	必	2	人力資源管 理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人際關係與溝 通	必	3	人際關係與 溝通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職場倫理	必	2	職場倫理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講座	必	2	餐旅講座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 訂 部 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4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中餐烹調—葷食」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中餐烹調能力」中一門科目。 4.若持有勞動部「中餐烹調—素食」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中餐烹調能力」一門科目。 5.若持有勞動部「西餐烹調」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西餐烹調能力」中一門科目。 6.若持有勞動部「烘焙食品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烘焙能力」中一門科目。 7.若持有勞動部「中式麵食加工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擇一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可採計為「烘焙能力」中一門科目。 8.若持有勞動部「飲料調製」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飲料實務能力」中一門科目。 9.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 10.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餐旅實務實習、餐旅產業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11.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	
12.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名稱：高級中等學校「餐旅群—觀光專長」

開設系所	變更前			變更後			變更原因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餐旅管理系	餐旅管理概論	必	3	餐旅管理概論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中餐烹調及實習	必	3	中餐烹調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西餐烹調及實習	必	3	西餐烹調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廳管理	必	3	餐廳管理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實務實習(校內)	必	3	餐旅實務實習(校內)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成本控制	必	3	餐旅成本控制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宴會管理及實習	必	3	宴會管理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客房管理及實習	必	3	客房管理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旅館管理	必	3	旅館管理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人力資源管理	必	2	人力資源管理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實務專題	必	1	實務專題	選	1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消費者行為	必	3	消費者行為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資訊系統及實習	必	3	餐旅資訊系統及實習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英語	必	2	餐旅英語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行銷管理	必	3	餐旅行銷管理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人際關係與溝通	必	3	人際關係與溝通	選	3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職場倫理	必	2	職場倫理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餐旅講座	必	2	餐旅講座	選	2	符合專門課程規劃

修訂部分	新規定	原規定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 1.本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2.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44 學分，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其餘學分自由選修。 3.若持有勞動部「飲料調製」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飲料實務能力」中一門科目。 4.若持有勞動部「網頁設計」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乙級(含)以上者，可採計為「觀光行銷實務能力」中一門科目。 5.若取得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外語導遊人員」或「外	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無

- | | |
|---|--|
| <p>語領隊人員」資格者，每一資格可採計為「旅行業經營管理實務能力」中一門科目。</p> <p>6.若取得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華語導遊人員」或「華語領隊人員」資格者，每一資格可採計為「旅行業經營管理實務能力」、「觀光經營與管理能力」中一門科目。</p> <p>7.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第 2 項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括時數至少十八小時之業界實習。</p> <p>8.凡修畢或完成以下課程、活動，並經本校審核通過，得計為已達業界實習(含參訪學習、體驗、實作、見習、實習)18 小時以上：(1)修畢本校大學部校外實習課程(含校外實習、校外產業實習、餐旅實務實習、餐旅產業實習)(2)完成經本校系所審查同意之產業實習時數達 18 小時以上。(3)學生入學前於其他大學修畢產業實習課程取得學分數或相關證明者。(4)若無法於本群相關課程取得 18 小時之業界實習時數，得依本校「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業界實習時數申請及採認表」規定，經系所核准後，自覓或由系所安排至相關業界實習，補足時數。</p> <p>9.除「職業倫理與態度」類別之課程，得修習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課程採計專門課程學分(但不得同時採計通識學分)之外，其餘課程類別之科目學分，不得以大學「通識課程」之科目要求採認。</p> <p>10.108 學年度起修習之師資生適用本表，107 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p> |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四年制課程規劃表(107 學年度入學)

學 年		第 一 學 年						第 二 學 年																																																																																																																																																																																																																																																																																																																																																																																																																																																																																																																																																																																																																																																																																																																																																																																																																																																																																																																																																																																																																																																																																																						
學 期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修 別		科 目	永 久 碼	學分/ 時數	科 目	永 久 碼	學分/ 時數	科 目	永 久 碼	學分/ 時數	科 目	永 久 碼	學分/ 時數																																																																																																																																																																																																																																																																																																																																																																																																																																																																																																																																																																																																																																																																																																																																																																																																																																																																																																																																																																																																																																																																																																	
必修	校訂	大一體育(1)	01333	1/2	大一體育(2)	01334	1/2	通識教育講座(註 5)	01024	1/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國文(閱讀與寫作)(1)	01023	2/2	國文(閱讀與寫作)(2)	01088	2/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體育選項	01206	1/2																																																																																																																																																																																																																																																																																																																																																																																																																																																																																																																																																																																																																																																																																																																																																																																																																																																																																																																																																																																																																																																																																																	
		大一英文(1)	01001	2/2	大一英文(2)	01087	2/2	體育選項	01206	1/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憲法	01027	2/2																																																																																																																																																																																																																																																																																																																																																																																																																																																																																																																																																																																																																																																																																																																																																																																																																																																																																																																																																																																																																																																																																																				
		英語聽講練習 101	01017	1/2	英語聽講練習 102	01018	1/2																																																																																																																																																																																																																																																																																																																																																																																																																																																																																																																																																																																																																																																																																																																																																																																																																																																																																																																																																																																																																																																																																																							
		生活服務教育	01004	0/2	生活服務教育	01004	0/2																																																																																																																																																																																																																																																																																																																																																																																																																																																																																																																																																																																																																																																																																																																																																																																																																																																																																																																																																																																																																																																																																																							
		外語實務(註 4)	01003	0/0																																																																																																																																																																																																																																																																																																																																																																																																																																																																																																																																																																																																																																																																																																																																																																																																																																																																																																																																																																																																																																																																																																										
	院定	心理學	05003	2/2	運算思維與資訊	05081	0/2																																																																																																																																																																																																																																																																																																																																																																																																																																																																																																																																																																																																																																																																																																																																																																																																																																																																																																																																																																																																																																																																																																							
		社會學(1)	05012	2/2	科技應用																																																																																																																																																																																																																																																																																																																																																																																																																																																																																																																																																																																																																																																																																																																																																																																																																																																																																																																																																																																																																																																																																																									
	修定	系	英文閱讀(1)	21401	2/2	英文閱讀(2)	21402	2/2	英文閱讀(3)	21403	2/2	英文閱讀(4)	21404	2/2																																																																																																																																																																																																																																																																																																																																																																																																																																																																																																																																																																																																																																																																																																																																																																																																																																																																																																																																																																																																																																																																																																
※英文寫作(1)			21397	2/2	※英文寫作(2)	21398	2/2	※英文寫作(3)	21399	2/2	※英文寫作(4)	21400	2/2																																																																																																																																																																																																																																																																																																																																																																																																																																																																																																																																																																																																																																																																																																																																																																																																																																																																																																																																																																																																																																																																																																	
英語語音訓練			21412	1/2	※英語會話(1)	21407	2/2	※英語會話(2)	21408	2/2	※英語語用與會話	22534	2/2																																																																																																																																																																																																																																																																																																																																																																																																																																																																																																																																																																																																																																																																																																																																																																																																																																																																																																																																																																																																																																																																																																	
文學導讀			21297	2/2				語言學概論(1)	21549	2/2	語言學概論(2)	21550	2/2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四年制課程規劃表(107 學年度入學)

學 年 第 三 學 年					學 年 第 四 學 年					學分總計					
學 期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修 別	科	目	永 久 碼	學分/ 時數	科	目	永 久 碼	學分/ 時數	科		目	永 久 碼	學分/ 時數		
必修	定校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通識選項課程		01026	2/2						
	系定	專業英文閱讀		22535	2/2	實務專題		05031	1/2	外語實習		21979	2/4		
		※中英筆譯(1)		21291	2/2	※中英筆譯(2)		21292	2/2	商務專業實習/		22212	9/18		
		專題論文寫作		23145	2/2	※基礎中英口譯		22536	2/2	英語教學專業實		22211	-		
					※英語演說		22652	2/2							
					媒體科技與語言學習		21330	2/2							
小 計				8/8				11/12			3/4		9/18	93	
共同選修	* # 第二外語(3)		20731	2/2	# 語法導論		21080	2/2	英語檢定訓練		22790	0/2			
	戲劇選讀		21171	2/2	* # 第二外語(4)		20732	2/2	英語演說(2) (新增)			2/2			
	專業英語聽力(1)		22544	2/2	英國文學		22653	2/2							
	新聞英文		20911	2/2	專業英語聽力(2)		22547	2/2							
	美國文學		22764	2/2	職場倫理與溝通		22804	2/2							
					國際禮儀		20688	2/2							
專業選修	英語教學組	英語語音學概論		20514	2/2	測驗與評量		22548	2/2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21015	2/2		
		心理語言學概論		22542	2/2	課程設計		21820	2/2	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新增)			2/2		
語言習得概論		21077	2/2												
選修	商務組	商務英語溝通		21436	2/2	商務英語簡報		20678	2/2	會展實務		23146	2/2		
		行銷學		20317	2/2	電子商務		20998	2/2	專業翻譯(中英)		20701	2/2		
		財經英文		22543	2/2	影視翻譯(新增)			2/2	※進階中英口譯		22553	2/2		
		隨行英語解說		21147	2/2					會展產業英文(原:會展概論)		23147	2/2		
										人力資源管理與實務		22633	2/2		
小 計				24/24				20/20			18/18		0/0	105	

註：1.本系學生至少應修滿 130 學分始得畢業(其中必修課程應修 93 學分，選修應修 37 學分)選修外系課程，最高可採認 16 學分。

2.專業選修：英語教學組修滿 14 學分，商務組修滿 14 學分，並取得專業證照，則於畢業時發給本系之專業學分證明。

3.畢業前須修習同一種第二外語至少二學期，始得畢業。

4. 「外語實務」每學期皆開放修課，並須於畢業前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或其他標準化測驗之同等標準方能畢業。。
5. 學生於畢業前需修習「通識教育講座」1 學分課程。各系依序開課，開課學期不固定。
- ◎ 6. ※分 A、B 班 *商務組必選修 #英語教學組必選修
7. 大四上學期之「外語實習」依本系「外語實習課程辦法」實施。
8. 通識選項課程: 人文學科(永久碼:01264): 2 門。 社會科學(永久碼:01265): 2 門。 自然與生命科學(永久碼: 01266): 1 門。 數理與應用科學(永久碼: 01267): 1 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申請開授通識課程通過一覽表

課程領域		社會科學		
編號	課程名稱	學分	開課教師	服務單位、職級
1	國際組織	2	簡赫琳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2	區域政經發展	2	簡赫琳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3	區域政經發展 (英語授課)	2	簡赫琳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課程領域		數理與應用科學		
4	人工智慧與生活	2	陳永祥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系助理教授
5	資訊素養	2	陳永祥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系助理教授
6	水資源與水利科技	2	楊州斌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景觀所專案副教授